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4 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授檢字第 1101007389 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中鉻酸鹽及重鉻酸鹽類檢測方法(NIEA T305.11B)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四十四條第四項。
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

署長張子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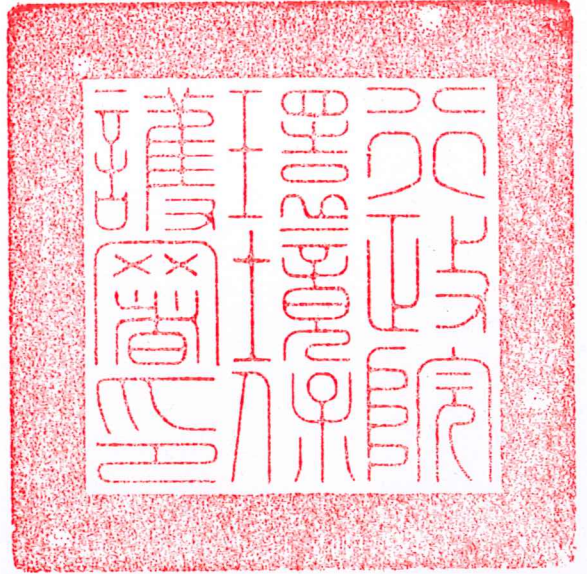
裝

訂

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4 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授檢字第 1101007387 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毒性化學物質中鉻酸鹽及重鉻酸鹽類檢測方法 (NIEA T305.10B)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四十四條第四項。

署長張子敬

裝

訂

線